

股票代码：600319

股票简称：亚星化学

编号：临 2025-012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24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034,677.26 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783,587,000.2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期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报告期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从而不满足分红条件的

实际情况，结合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后续平稳运营，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订的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要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状况，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